

商務及經濟發展局
通訊及科技科

香港添馬添美道二號
政府總部西翼二十一樓



COMMUNICATIONS
AND TECHNOLOGY BRANCH
COMMERCE AND ECONOMIC
DEVELOPMENT BUREAU

21/F, West Wing
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
2 Tim Mei Avenue
Tamar, Hong Kong

本局檔號 OUR REF : CTB/B 203/46 (10)
來函檔號 YOUR REF : HAD KCDC/13/1/1/I
電話 TEL. NO. : 2810 3255
傳真 FAXLINE : 2511 1458
電子郵件 E-mail Address:

傳真 (2621 5943)

九龍紅磡
底利街42號
九龍城政府合署7樓
九龍城區議會秘書
林育英女士

林女士：

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二日
九龍城區議會會議

就議員提交上述會議「要求政府盡快完成審批及增發免費電視牌照」的文件，本局回應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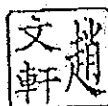
本局感謝九龍城區議會對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申請（「免費電視牌照申請」）事宜的關注。政府在一九九八年進行了全面的電視政策檢討。在檢討的過程中，我們諮詢了公眾的意見。經政策檢討後，政府在同年公布了開放電視市場的決定，並於二零零零年訂立了《廣播條例》（第562章）（「條例」）。條例奉行技術中立的宗旨，並無就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數目預設上限。有興趣和合資格的機構可向通訊事務管理局（「通訊局」）隨時提出申請免費電視服務牌照。有關政策至今並無改變。

至於三份免費電視牌照申請，當局一直根據法例要求及既定程序，盡快且謹慎地處理前廣播事務管理局（即通訊局的前身）提交的建議。我們理解社會希望盡早得悉免費電視牌照申請的結果，當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就牌照申請作出決定後，便會公布結果。

由於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仍在處理三宗免費電視牌照申請，本局現階段除上述資料外並沒有其他補充，因此未能派員出席九月十二日的會議。

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

（趙文軒



代行)

二零一三年九月四日